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荐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佳股份”、或“公司”）就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我对三佳股份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三佳股份本次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财达证券三佳股份推荐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三佳股份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三佳股份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以及部分员工进行了交谈；并与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会计师”）、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进行了交流；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资料、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基于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了《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尽职调查报告》（以下简称“《尽职调查报告》”）。

二、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的说明

根据项目小组对三佳股份的尽职调查，我认为三佳股份符合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关于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已满两年

公司前身铜陵三佳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22日。2016年9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7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名称“铜陵三佳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选举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2016年10月13日，铜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公司整体变更登记，注册资本500万元。

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以整体变更基准日的审计净资产值为折股依据，折合股本不高于整体变更基准日的审计净资产值及评估净资产值。因此，公司设立日期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

综上，公司设立续存至今已满两年，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一)款的规定。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电子变压器及相关产品。

经审计，2014年、2015年、2016年1-7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1,426,161.24元、19,336,695.50元和12,641,563.68元，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419,640.21元、19,011,663.42元和12,187,758.96，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9.97%、98.32%、96.41%，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且最近一期已依靠经营活动实现盈利，盈利能力良好。

综上，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盈利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二)款的规定。

（三）不存在挂牌准入负面清单情形

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公司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

电子变压器及相关产品。公司生产的产品为节能环保型电子变压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家发改委 2013 年 2 月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2.2.3 新型元器件”类、“节能环保型电子变压器”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节能环保型电子变压器产品，通过独特的电磁性能设计和高频软磁铁氧体材料应用，显著增强了产品的稳定性和电磁转换效率，降低了能耗。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技术攻关，开发出多款新型高频电子变压器并大量投放市场，节能环保效果更加显著。

电感器、电抗器、滤波器、互感器等电子元件均为高频电子变压器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采用软磁铁氧体材料，减少了铁的用量；通过减少绕线圈数，减少了铜的用量。在减少材料消耗的同时减少了电能消耗，具有显著的节能环保特点。

公司自主研发的钒基铁氧体磁芯材料、钼基铁氧体磁芯材料应用于电子变压器，具有低磁芯损耗、高磁导率、耐冲击等特点，显著降低能耗；公司开发的特定溶剂和变压器安全处理新工艺，能够有效减少有害气体挥发和环境污染，同时提高了产品的稳定性，延长了产品使用寿命，扩大了产品应用范围。公司所生产的电子变压器及相关产品在结构设计、节能环保、性能指标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创新性和先进性。

目前公司已经取得 28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3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多项已申请的专利正在审查中。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节能环保型电子变压器产品占当期总收入之比分别为 99.97%、98.32%和 96.41%，满足“科技创新类公司的各期主营业务收入中，属于战略新兴产业的业务收入占比应不低于 50%”的认定标准。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累计为 53,404,420.42 元，超过 1,000 万元，不存在负面清单判断指标（一）中规定的情形，符合挂牌准入条件。

（四）公司治理结构较健全，运作规范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所需的严格制度体系，为完善公司治理准备了制度基础与操作规范，在日常经营管理中能够严格执行。

综上，三佳股份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款的规定。

(五) 公司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2016 年 9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6]130201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值为人民币 5,949,748.73 元。

2016 年 9 月 19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6] 52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013.61 万元，增值额 418.64 万元，增值率 70.36%。

2016 年 9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将公司组织形式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对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方式、各方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 年 10 月 9 日，三佳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5,949,748.73 元为依据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净资产中 500 万元折为公司股份总额 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由股份公司 2 名发起人股东按照目前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的股份数额。

2016 年 10 月 13 日，铜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 91340700762789044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股本总额为 500 万股。

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 东	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新满	2,710,000	净资产	54.20

序号	股 东	股份数（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2	张天学	2,290,000		45.80
	合 计	5,000,000		100.00

三佳股份股权关系明晰，其历次增资及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四)款的规定。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年10月26日，三佳股份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资至1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增资，价格为1.2元每股。其中李新满增资1,084,000股，共1,300,800元；张天学增资916,000股，共1,099,200元；铜陵新友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3,000,000股，共3,600,000元。截至2016年11月3日，增资对象已将全部认缴资金共600万元缴至三佳股份账户，增资完成。主办券商经核查各增资对象缴款凭证，确认出资真实到位，资本充实、合法有效。

2016年11月4日，三佳股份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1000万元。

（六）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2016年11月10日，三佳股份与财达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根据该协议约定，由财达证券担任三佳股份本次股份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履行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义务，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编制申请文件，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报。三佳股份已与主办券商之间建立了由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关系。

三佳股份已与主办券商之间建立了由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关系，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五）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三佳股份本次股份挂牌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各项条件。

三、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我公司推荐挂牌业务内核委员会于2016年11月4日至11月11日对三佳股份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内核专员张美丽于2016年11月7日至11月8日对三佳股份进行了现场核查，并

出具了现场核查工作底稿。内核委员会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为王志北、吴扬林、李世伟、边力、霍晓琳、徐珊、路瑶，其中律师 1 名、注册会计师 1 名、行业专家 1 名，且由推荐业务部门人员兼任的不超过三分之一，内核专员为张美丽。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及《业务规则》关于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的相关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三佳股份本次申请股份报价转让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委员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做好主办报价券商内核工作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内核工作指引实施若干问题的解答》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尽职调查报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公开转让的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测试计算、访谈咨询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事项、法律事项、经营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格式要求，三佳股份及我公司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申请文件，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

（三）我公司内核委员会认为三佳股份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中规定的挂牌条件。

综上所述，三佳股份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7 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同意由我公司推荐三佳股份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

四、推荐意见

三佳股份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公司愿意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且公司挂牌之后有融资需求。综上所述，我公司同意推荐三佳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

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重大事项及风险

（一）技术更新速度加快产生的技术风险

电子元件行业在我国巨大市场的推动下正处于大发展时期，各个电子元件制造企业除了在服务、营销、价格等各方面进行激烈竞争之外，还争相开发各种新产品，技术升级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对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技术竞争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则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为公司利润增长带来不确定性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漆包线、硅钢片等，占总成本的比例较高。近年来，由于铜、钢等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给公司的利润增长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质量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向下游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是一个开放的行业，参与行业竞争的企业数量众多，行业竞争激烈。目前参与电子元器件制造的企业产品各异，数量众多，普遍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较小。随着行业规模扩大和深入发展，具有较强技术创新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的公司在竞争中优势将更加明显，而技术能力弱、品牌影响力小以及对市场需求了解较少的企业将退出竞争，进而将增加行业的集中度。若今后公司面临一些资本雄厚、运营能力较强的竞争对手时未能及时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则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

（四）客户依赖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2014、2015、2016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39%、74.58%、63.25%。报告期内对前五大客户的依赖度有所下降，但总体上仍存在较高的依赖度。一旦出现主要客户流失的情况，短期内将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

（五）所得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后三年内享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2015-2017年三年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若后期公司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失败或相应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会受到不良影响。

（六）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较高，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7月末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9,167,128.28、9,621,490.68、11,201,527.98元，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或发生坏账，资金周转将成为企业经营的问题。

（七）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7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5.84%、85.58%、79.80%，资产负债率较高。除了经营活动产生的负债，截至2016年7月31日银行借款余额为1040万。若公司在经营期间资金周转遇到问题，无法按期偿还银行借款，不仅会损害企业的信用，而且会给企业带来相关财务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铜陵三佳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2日

六限小